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施玠羽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71

電子信箱：0661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700579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0057976_Attach01.odt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」1份，自即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7月12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07008059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

人事 107/07/17 08:25



1070004408

有附件